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赣农规计字〔2021〕29号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农业农村局，厅机关各有关部门：

为指导各地做好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等项目实施工作，根据《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21〕8号）要求，现将2021年农业生产发展、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动物防疫等中央财政补助项目实施工作有关要求及部分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详见附表），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重点支持方向。根据“大专项+任务清单”的管理方式,《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赣财农指〔2021〕26 号)下达的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农机购置补贴、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鄱阳湖小龙虾产业续建项目、富硒蔬菜、鄱阳湖稻米)、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村实用人才示范培训、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高效优质养蜂示范区建设、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国家级畜禽保种场(区、库)运行、国家核心育种场生产性能测定、绿色高质高效等项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的通知》(赣财农指〔2021〕27 号)下达的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绿色种养循环农业和农药减量增效等项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通知》(赣财农指〔2021〕25 号)下达的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主要支持强制免疫补助和动物疫病扑杀补助等项目。

二、强化项目管理。厅各业务归口部门要根据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资金使用方向和要求,及时下发项目具体实

实施方案，明确实施条件、补助对象、补助标准、实施要求和监管措施，鼓励采取政府购买服务、先建后补、以奖代补等支持方式，监督项目实施，确保资金落实，项目落地。

三、压实工作责任。各地各有关单位严格按照《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修订印发中央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赣财农〔2020〕14号）的要求，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衔接沟通，落实主体责任，明确工作分工，强化保障措施，确保项目扎实有序推进。

四、强化政策公开。厅各业务归口部门要督促指导基层农业农村部门主动按规定程序做好补助对象、资金安排等信息公开公示工作，广泛接受社会监督。要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宣传解读政策，使广大农民群众、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基层干部准确理解掌握政策内容，积极营造有利于项目落实的良好氛围。

五、注重调度督导。各地要建立项目执行定期调度督导机制，及时掌握项目执行和资金使用情况。厅各业务归口部门要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创新督导检查方式，及时妥善处理项目执行中的问题，重大事项按规定及时报告。按照农业农村部要求，各地自7月起通过农业农村部农业农村转移支付项目管理系统每个季度上报资金执行情况，2022年1月5日

前报送项目实施总结报告，并保证各项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有关数据材料的报送情况纳入相关资金的绩效评价范围，与下年度资金安排挂钩。

六、强化绩效评估。各地各单位要牢固树立以绩效评价为导向的项目资金安排机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省农业农村厅将联合省财政厅等相关部门，根据绩效考核相关办法要求，建立项目绩效评估机制，将政策目标实现情况、任务清单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信息报送情况等纳入指标体系，对项目资金发挥效益情况进行全面评估。

附件：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专项第二批转移支付下达资金任务清单



2021年6月24日

抄送：省财政厅。

江西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1年6月24日印发

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相关专项第二批转移支付下达资金任务清单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南昌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支持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江西鄱阳湖小龙虾产业集群2021续建项目）、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绿色高效		实施农药减量增效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九江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支持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江西鄱阳湖小龙虾产业集群2021续建项目）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绿色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实施农药减量增效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景德镇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支持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富硒蔬菜）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绿色高效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萍乡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支持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江西鄱阳湖小龙虾产业集群2021续建项目）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绿色高效			发放强制扑杀补助经费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新余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绿色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鹰潭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绿色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动物防疫等补助资金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约束性任务	指导性任务
赣州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江西鄱阳湖小龙虾产业集群2021续建项目）、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富硒蔬菜）	实施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国家级畜禽保种场（区、库）运行、国家核心育种场生产性能测定、绿色高质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宜春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支持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富硒蔬菜）、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链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高效优质养蜂示范区建设、肉牛羊肉羊增量提质行动、国家核心育种场生产性能测定、绿色高质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发放强制扑杀补助经费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上饶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支持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农业产业强镇、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江西鄱阳湖小龙虾产业集群2021续建项目）、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富硒蔬菜）、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链保鲜设施建设、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及智慧监管、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高效优质养蜂示范区建设、国家级畜禽保种场（区、库）运行、绿色高质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实施农药减量增效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吉安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支持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江西鄱阳湖小龙虾产业集群2021续建项目）、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富硒蔬菜）、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链保鲜设施建设、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智慧监管、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高效优质养蜂示范区建设、国家级畜禽保种场（区、库）运行、国家核心育种场生产性能测定、绿色高质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
抚州市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农业产业强镇、支持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优势特色产业产业集群（鄱阳湖稻米）	实施农产品冷链保鲜设施建设、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智慧监管、农业社会化服务、生猪良种补贴及屠宰环节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绿色高质高效	实施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开展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和购买动物防疫服务等，创建非洲猪瘟等无疫小区及动物疫病净化示范创建。